



2015年全國兩會
中國新常態 改革進行時

■ 責任編輯：胡可強 版面設計：陳潔

納入道德規範 大力推行孝道文化

——訪全國政協委員、江蘇省國畫院副院長薛亮

「在依法治國已經成為新常態的背景下，傳承孝道的合理內涵，賦予與現代文明社會相適應的新內容，對發展和豐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有十分重要的實踐意義，對加快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有非常深遠的社會意義。」全國政協委員、江蘇省國畫院副院長薛亮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今年全國兩會他共帶來了兩個提案，其中一個就是呼籲弘揚孝道文化，將新孝道文化納入公民基本道德規範。



■薛亮代表作《雲幻風影》。

用法制力量推進孝行

薛亮介紹，習近平總書記在2015年新年團拜講話中強調要重視家庭建設，要發揚光大中華民族傳統家庭美德，促進家庭和睦，促進親人相親相愛，促進下一代健康成長，促進老年人老有所養，使千萬萬個家庭成為國家發展、民族進步、社會和諧的重要基點。孝道文化承載着中華民族千年的優良傳統，大力弘揚新孝道文化，必將在民族復興的偉大實踐中發揮出更大的作用。

「所以我建議把賦予了新時代精神的中華孝道文化納入全體公民基本道德規範，建議有關立法機構適時補充修改有關法律、法令，用法制的力量保證孝行的全面實施。」薛亮說，比如新加坡法律已有孝的相關條款，韓國也通過並頒佈了《孝道資助獎勵法》。「其中，韓國對孝道行為進行引導、鼓勵、褒獎的做法值得我們充分借鑒。」

推動《孝經》進課本

薛亮表示，應將孝道文化教育列入學校教育的重要內容。根據大、中、小學生的認知特點，將《論語》、《孝經》、《禮記》、《弟子規》等經典內容科學地編入課本教材，從培養下一代的孝道意識和行為規範抓起，通過一代又一代人的努力，使新孝道文化逐步復興，成為全體民眾推崇的美德和自覺的行為規範。

「弘揚孝道文化要加強孝道文化的宣傳引導。」薛亮呼籲，通過弘揚孝道文化的人或事蹟，選樹表彰模範典型等，使事親、報國、立業等孝道文化思想成為主體主流的輿論共識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的重要內容，營造全社會崇尚孝道、踐行孝道的良好輿論氛圍。

■香港文匯報記者 楊明奇 趙勇 許娣聞

「還要積極開展以孝道為主題的各種文化活動。」薛亮說，重塑孝道文化是一個複雜的社會系統工程，應當綜合運用各種手段，調動一切積極因素，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形式，加快孝道文化傳承與復興，不斷弘揚孝道文化的正能量，真正把我國建設成為更具文化自信和東方文明的和諧社會。

建言大屠殺紀念館升格

薛亮的另一個提案是將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升格為國家級館。薛亮介紹，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是國內唯一一座有關南京大屠殺的專史陳列館。2014年全國人大通過決定，將每年的12月13日設立為南京大屠殺死難者國家公祭日。在首次國家公祭日當天，國家主席習近平親自出席並發表了重要講話，在全世界引起了廣泛影響。

薛亮表示，國家公祭活動是高規格的國事活動，但大屠殺紀念館只是南京市級館，其地位與國家公祭日主辦地身份不相適應。「經過調研後，我建議將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從南京市屬館升格為國家館。」薛亮說。

薛亮認為，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在軟硬件、館藏數量及國內外知名度上都已經具備升格為國家館的綜合條件。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在世界範圍內具有廣泛影響力和知名度，如能升格為國家館，將有利於與同類型場館的國際間交流，早日實現與國際二戰史主題紀念館並駕齊驅的局面。此外，升格為國家館還能便捷地搭建更高的平台，從國家層面對二戰史料進行進一步整合和利用，牢記人類發展史中的慘痛教訓，推進世界和平。



■全國政協委員、江蘇省國畫院副院長薛亮。

【薛亮簡歷】

薛亮，男，1956年生於江蘇省靖江市1982年畢業於南京藝術學院，現為江蘇省國畫院副院長，傅抱石紀念館館長，國家一級美術師，中國藝術研究院特聘創作研究員、博士生導師，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享受國務院專家特殊津貼，作品曾多次參加國家級大展並多次獲獎，多幅作品被各大博物館美術館收藏，出版個人畫集專著多部。

保護文化遺產應該全社會參與

——訪全國政協委員、南京藝術學院江蘇省書法創作研究中心主任徐利明

「政府工作報告提出要重視文物、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這為我國的文化遺產保護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也創造了更有利的環境。在全球化的今天，一個民族，一個國家的振興除了經濟上的富強，還必須要有獨特的民族文化和地域文化作為後盾。公眾參與到文化遺產保護中來，不僅是社會民主發展的必然趨勢，也是文化遺產得到可持續保護和發展的關鍵。」全國政協委員、南京藝術學院江蘇省書法創作研究中心主任徐利明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公眾參與文化遺產保護需要全社會的共同努力，還需要完善的法律制度、廣泛的宣傳教育、多方力量的參與，以及對文化遺產地區居民的尊重，缺一不可。

■香港文匯報記者 楊明奇 趙勇 許娣聞

完善法律制度保護知情權

如何在文化遺產保護過程中完善公眾參與機制？徐利明說，中國公眾參與文化遺產保護工作現在還處於起步階段，相關法律制度還有待完善，公眾自身參與的願望較強，但能力還有待進一步提高。「首先要完善法律制度，保障公眾參與的知情權和話語權。」徐利明說，公眾只有知情後，才能避免參與的形式化，克服信息不對稱、信息失真等原因造成的參與障礙。

此外，還要建立健全遺產保護信息公開制度，明確信息公開的主體，明確規劃部門和文物保護部門的信息公開職責。「保障公眾話語權，就是要完善遺產保護表達機制。對於重要的政策決定，可通過各傳播平台公佈。」徐利明說。

加大宣傳提高公眾參與度

徐利明表示，廣泛開展宣傳教育活動，也可以提高公眾參與文化遺產保護的效果。在文化遺產保護工作中，大部分公眾出於好奇或新鮮的心理，但此項工作的持久性會讓公眾的熱情減退或消失。徐利明認為，激發公眾參與熱情的辦法有幾個方面。一是要普及文化遺產知識，通過媒體、展覽等各種形式向公眾尤其是文化遺產保護區域的居民宣傳文化遺產保護的重要性。二是在中小學校都開設世界遺產及地方文化保護的課程。同時確立多樣化的宣傳形式，使公眾能在喜聞樂見的形式中受到良好的教育。三是建立公眾參與遺產保護的網站，提供項目的個人或團體參與情況查詢等服務。

「文化遺產保護涉及到很多複雜的領域，需要很強的專業技能、綜合學養和豐富的知識，需要多方面人才共同參與，形成合力。」徐利明說。

充分尊重遺產保護地居民

徐利明建議，在公眾參與保護文化遺產的過程中要充分尊重文化遺產保護地的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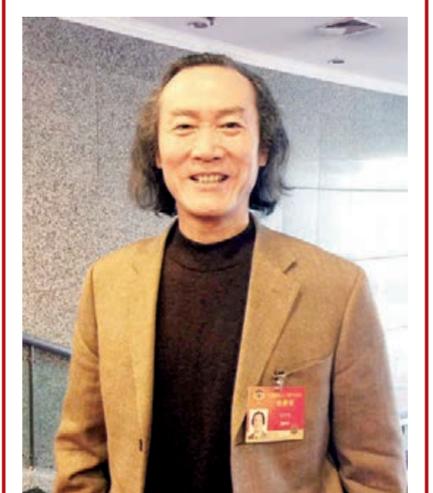
「生活在文化遺產保護地及周邊地區的居民，是與遺產保護密切相關的人群，也是公眾參與的重要一部分。」徐利明說，加強文化遺產保護要與周邊居民開

展積極互動。其中包括要鼓勵居民成為遺產景觀的保護者，實施自願土地管理計劃，把商品補貼變為景觀管理費，鼓勵遺產地實現多元化發展。在文化遺產保護過程中，「老城區」原住民的地位也要予以尊重，「古建築和街巷是被保護下來了，可因為缺乏人居生活，建築本身所體現的居住文化就陷入停滯狀態，它被收錄到一份薄薄的旅遊小冊子中，這是不行的。」徐利明說。

應鼓勵民間組織參與保護

「還要積極鼓勵引導民間組織和多種力量參與文化遺產的開發和保護。」徐利明說，公眾參與一般表現為個人和組織兩種模式，由於個人比較分散，力量相對薄弱，所以各種民間組織就成為文化遺產管理公眾參與當然的主力軍。徐利明認為，由於自身的非營利性，使民間組織能夠在遺產保護的過程中更加注重遺產的非經濟價值，因此要積極鼓勵建立各種非政府非營利組織，並在政策和資金上給予一定資助，同時在法律上明確其參與地位，才能充分發揮其在社會管理中的特殊作用。

徐利明還提出，中國文化遺產眾多，如果全靠政府的直接資助，無疑會大大增加維護運營成本。建議在不改變文物管理體制、保障文物安全的前提下，允許和鼓勵企業參與文物點的維修開發、建立博物館或進行文化旅遊開發，如上海「新天地」、重慶「法國水師兵營」等項目的開發等，都是很好的例子。「同時還可以充分引導有豐富經驗和歷史責任感的國際力量參與文化遺產開發和保護，在綜合考慮現存歷史街區、文化遺產保護和原住民需求的前提下，制定該地域文化遺產保護戰略。」徐利明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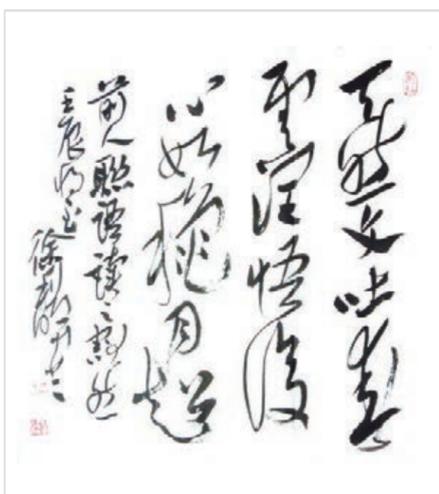


■全國政協委員、南京藝術學院江蘇省書法創作研究中心主任徐利明。

【徐利明簡介】

徐利明：1954年2月生於南京。文學博士。全國政協委員，致公黨中央委員、江蘇省委副主委；南京藝術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江蘇省書法創作研究中心主任；中國致公黨副院長、中國書法家協會理事、江蘇省書法家協會副主席、南京印社社長、西泠印社理事、江蘇省藝術品鑑定評估專家委員會委員、中華詩詞學會會員。

榮獲中宣部審定、人事部和中國文聯表彰的首屆「全國中青年德藝雙馨文藝工作者」榮譽稱號；全國宣傳文化系統「四個一批」人才；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書法篆刻作品獲第一屆中國書法蘭亭獎金獎、第五屆中國書法蘭亭獎藝術獎、第五屆全國書法篆刻展「全國獎」、全國篆刻評比一等獎。



■徐利明草書對聯《天然吐春雲潤》。